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2-035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至 4 月 26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board@ausunpharm.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会于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拟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09:00-10:00 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郑志国先生,财务总监朱丁敏女士,董事会秘书应晓晨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09:00-10:00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至 4 月 26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board@ausunpharm.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会于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団団

电话:0576-85589367

传真:0576-85589367

邮箱:board@ausunphar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5,113,465.95	4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722,644.75	6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807,229.08	6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7,836.82	-22.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8	增加 1.6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41,315,156.97	1,839,455,404.79	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25,527,095.36	1,254,815,107.75	5.64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6,55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4,449.3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9,020.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2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84.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4,584.3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42.45	主要系:1、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增长,特别是 CDMO 业务、痛风类、神经系统类增长较快;2、国际业务较去年同期增长 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18	主要系公司业务的增长带来的净利润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54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	66.67	主要系本报告期净利润增长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66.67	同上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志国	境内自然人	164,715,422	57.38	3,475,742	无	0
台州奥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99,520	2.61	0	无	0
LAV Bridge (Hong Kong)Co., Limited	境外法人	6,447,600	2.25	0	无	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9,860	1.67	0	无	0
刘兵	境内自然人	3,749,760	1.31	0	无	0
台州众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9,760	1.31	0	无	0
杜桥	境内自然人	3,207,840	1.12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2,940	0.74	0	无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2,006,530	0.70	0	无	0
张华东	境内自然人	1,874,880	0.65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郑志国	161,239,680	人民币普通股	161,239,680
台州奥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99,520	人民币普通股	7,499,520
LAV Bridge(Hong Kong)Co., Limited	6,447,600	人民币普通股	6,447,6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99,860	人民币普通股	4,799,860
刘兵	3,749,760	人民币普通股	3,749,760
台州众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49,760	人民币普通股	3,749,760
杜桥	3,207,840	人民币普通股	3,207,84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12,940	人民币普通股	2,112,94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2,006,530	人民币普通股	2,006,530
张华东	1,874,880	人民币普通股	1,874,8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仕兰是公司股东奥翔投资、众翔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分别持有奥翔投资、众翔投资 60.6927%、69.4737%的出资比例,郑月娥持有奥翔投资 1.1948%的出资比例。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志国与郑仕兰、郑月娥为兄妹关系。曾春元持有奥翔投资 2.9869%的出资比例,曾春元与郑月娥是夫妻关系。 LAV Bridge 的实际控制人为 YI SHI,礼安创投的实际控制人为陈飞,两人为一致行动人,LAV Bridge 与礼安创投为关联股东。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6,230,754.35	564,554,841.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0	1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9,964,153.51	66,239,788.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71,668.57	4,888,686.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70,927.74	1,491,761.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1,797,216.70	243,441,595.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874,341.47	29,967,240.28
流动资产合计	1,082,309,062.34	1,020,583,913.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642,251.06	32,642,251.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8,853,834.28	222,219,177.25
在建工程	410,054,500.10	379,237,624.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3,844,290.78	156,169,517.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86,510.20	4,472,517.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724,708.21	24,130,404.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9,006,094.63	818,871,491.70
资产总计	1,941,315,156.97	1,839,455,404.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3,147,380.82	65,073,715.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9,367.85	927,770.6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1,379,088.05	201,762,896.51
应付账款	181,546,484.21	200,482,153.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0,747,585.27	23,227,249.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74,510.21	28,651,985.50
应交税费	12,546,221.86	9,016,715.81
其他应付款	1,225,606.43	593,429.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4,666.79	586,842.82
流动负债合计	540,950,911.49	530,322,759.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5,747,675.19	44,858,862.2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089,474.93	9,458,674.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837,150.12	54,317,537.15
负债合计	615,788,061.61	584,640,297.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7,047,646.00	287,047,6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9,541,066.90	509,541,066.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47,011.88	-1,136,354.7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090,378.70	51,090,378.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8,995,015.64	408,272,370.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5,527,095.36	1,254,815,107.7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5,527,095.36	1,254,815,107.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41,315,156.97	1,839,455,404.79

公司负责人:郑志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丁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仕兰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5,113,465.95	143,993,120.12
其中:营业收入	205,113,465.95	143,993,120.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950,910.64	91,750,944.43
其中:营业成本	90,991,320.56	64,205,718.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30,845.57	1,058,780.26
销售费用	1,377,539.76	910,684.60
管理费用	13,930,733.17	13,654,609.50
研发费用	10,600,202.65	15,604,437.09
财务费用	1,920,268.93	-3,683,285.03
其中:利息费用	1,069,219.34	434,479.80
利息收入	1,511,099.19	1,300,907.43
加:其他收益	596,552.50	938,020.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2,974.35	-5,111,727.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8,402.75	4,763,000.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75,899.28	-3,586,798.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6,892.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118,636.93	49,017,778.34
加:营业外收入		180,446.80
减:营业外支出	68,250.00	86,548.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050,386.93	49,111,676.21
减:所得税费用	10,327,742.18	5,233,189.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722,644.75	43,878,486.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722,644.75	43,878,486.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722,644.75	43,878,486.6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57.14	-997,200.6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57.14	-997,200.6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57.14	-997,200.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657.14	-997,200.6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711,987.61	42,881,285.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711,987.61	42,881,285.9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郑志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丁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仕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924,757.45	90,876,083.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41,299.76	189,261.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57,335.06	12,056,15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023,392.27	103,121,497.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463,882.43	44,252,126.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710,000.12	33,164,38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20,853.02	9,308,43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56,493.52	18,300,26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351,229.09	105,025,21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7,836.82	-1,903,71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15.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628,907.07	961,789.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628,907.07	980,304.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928,099.31	91,336,1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171,881.42	186,073,516.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099,980.73	277,409,68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71,073.66	-276,429,381.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150,000.00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50,000.00	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0,630.27	440,02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0,630.27	76,440,02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69,369.73	-6,440,0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5,464.84	2,278,316.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65,005.59	-282,494,80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928,451.07	720,930,067.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963,445.48	438,435,264.26

公司负责人:郑志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丁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仕兰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2-032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一、概述

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日开始执行会计准则。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规定了有关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对于成员单位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或者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在"其他应收款"项目之上增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单独列示;母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项目中列示。对于成员单位从集团母公司账户拆借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 项目中列示;母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对于成员单位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项目中列示,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成员 单位还可以在"货币资金"项目之下增设"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项目单独列示;财务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吸收存款"项目中列示。对于成员单位未从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从财务公司拆借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 "短期借款"项目中列示;财务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发放贷款和垫款"项目中列示。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2-033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由公司循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由公司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

(四)有效期

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流动资金所需,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专项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同时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2-024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 5 号公司 301 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9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海燕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该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

1、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87,047,64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278,859.89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0.06%。

2、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87,047,64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114,819,058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87,047,646 股增加至 401,866,704 股。本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股数以公司履行完毕法定程序后另行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的股数为准。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1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 2021 年年度报告》和《奥翔药业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运营情况稳定。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控制权,风险总体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有效地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同时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